

证券代码：836348

证券简称：汇恒环保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李遥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选举沈勇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沈勇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鲁东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赵振振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杜小刚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赵振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任命吴旭琴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7 人。

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李遥先生主持。

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长李遥持有公司股份 25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4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总经理沈勇持有公司股份 3,12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6.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副总经理鲁东持有公司股份 2,88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副总经理赵振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副总经理杜小刚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会秘书赵振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财务负责人吴旭琴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新任副总经理简历：杜小刚，男，1981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北京徕福卓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员；2007 年 11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主管、总经理助理；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副总；2018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事业部总经理、技术副总职务。

##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基本情况

###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0月24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吴卓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任职期限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3人。

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吴卓先生主持。

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吴卓持有公司股份2,4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4.6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长、高管、监事会主席的选举为公司正常换届，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备查文件

（一）《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汇恒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5日